

证券代码: 300532

证券简称: 今天国际

公告编号: 2025-067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部分议案 暨股东会召开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定于2025年10月31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55)。

2025年10月1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邵健锋先生《关于提议变更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部分议案的函》,其提议:

1、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提议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中对应条款,经营范围具体增加内容如下:

C /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经营范围: 经依法登记, 公司的经营范
围:物流技术、电子商务技术开发;自动化
物流系统及设备的设计、销售、安装、调
试、项目管理及技术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的
技术开发与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流
供应链规划与设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
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机
械设备、机电设备、电脑软件的批发及进出
口业务(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专项规定管
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机电设备

增加前

增加后

公司经营范围: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物流技术、电子商务技术开发;自动化物流系统及设备的设计、销售、安装、调试、项目管理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流供应链规划与设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机械设备、机电设备、电脑软件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机电设备



安装(不含特种设备、电力设备及其他限制项目,仅限上门安装)。许可经营项目:自动化物流系统及设备的制造。

安装(不含特种设备、电力设备及其他限制 项目,仅限上门安装);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 系统集成服务;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数 字技术服务; 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 物联网 技术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进出口代 理; 工程管理服务; 智能机器人的研发; 工 业机器人制造; 工业机器人销售;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 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 通用设备修理; 专用设备修理; 电气设备修 理; 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 备);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许可经营项 目: 自动化物流系统及设备的制造。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并于2025年8月19日披露了《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公司章程》,该议案将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鉴于本次提议增加经营范围需要修订《公司章程》中对应的条款,因此提议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变更为《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截至上述临时提案出具日,邵健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831,7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48%,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两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会审议。因此,邵健锋先生具备提出股东会临时提案的资格,且该临时提案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和内容等均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同意邵健锋先生提出的临时提案事项,并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该议案



除增加经营范围外,其他修订条款与2025年8月15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内容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

原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不再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其他事项不变。现对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0月31日(星期五)下午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31日上午9:15-9:25、9:30 11:30,下午 13:00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31日9:15 -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6、股权登记日: 2025年10月24日(星期五)。



7、出席会议对象:

- (1)截至2025年10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翠宝路26号今天国际科技园。
- 9、持有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的相关投资者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sqrt{}$	
6.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V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10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2-4为特别决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议案5-9为普通决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上述议案表决结果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或邮寄、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 2、登记时间: 2025年10月28日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7:00。
- 3、登记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翠宝路26号11楼董事会办公室。
- 4、登记时应当提供的材料:
- (1)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 (3)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请于2025年10月28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 公室(信封请注明"今天国际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30分钟 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股东会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 6、联系方式:
 - (1) 联系人: 杨金平、程海燕、陈渌
 - (2) 联系电话: 0755-82684590
 - (3) 电子邮箱: info@nti56.com
 - (4) 传真: 0755-25161166
 - (5)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翠宝路26号



(6) 邮编: 518116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关于提议变更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部分议案的函

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 3、《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为"350532",投票简称为"今天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年10月3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1 日 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授权委托书

22	兹委托	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	∥市今ラ	F国际物流技	术股份有
限公司	月 2025年 10月 31日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并代	表本人/本单	位依照以
下指示	只对下列议案投票,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	宗的,	受托人可代	为行使表
决权,	其行使表决权的后	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备注	FIX	表决意	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	· · · · · · · · · · · · · · · · · · ·				
1.00	《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	V			
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sqrt{}$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9.0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说明:

- 1、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 2、授权委托书对上述非累积投票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表决意见栏目内以"√"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 3、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 4、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 号码/法人股东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股票账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 盖章	

说明: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5年10月28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传真、邮寄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